

福州凤仪家园小区一业主称,主次卧衣柜都受潮发霉,苦不堪言;目前社区已介入

近日,家住福州鼓楼区凤仪家园的程先生通过智慧海都平台报料称,楼上群租房漏水严重,导致自家衣柜多处出现霉点,多次协商却始终无果。五凤街道凤仪社区表示,已介入协调。律师表示,若为二房东改造,须与房东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间,漏水情况依然没有得到彻底解决。

漏水导致程先生主卧和次卧的衣柜,都出现不同程度的发霉。“你看这衣柜里,霉斑一块接一块,衣服刚洗完放进去,没过多久就受潮发霉了。”程先生打开衣柜,记者见到,衣柜内壁和衣物上可见黑

色、绿色的霉点,虽然衣柜内放着吸湿的炭包,但依然于事无补。

随后,记者来到楼上住户门前,多次敲门屋内始终没有任何回应,但是可见门口放着一排的洗衣机。

昨日记者从五凤街道凤仪社区获悉,社区已关注到此事,将介入协商。

二房东应与房东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沈律师建议,程先生可通过社区联系房东协商处理,要求其将对群租房内卫生间进行拆除,并清退租户。如若房东拒绝承担责任,可通过提起民事诉讼的方式追责。

此外,依据《福州市房屋结构安全管理办法》,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主管部门负责房屋使用过程中房屋结构安全的监督管理工

作。同时,福州市从2020年开始进行群租房常态化整治。2024年4月16日福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发布《福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关于继续开展群租房排查整治专项工作的通知》,具体由房管局牵头,联合公安、城管等多部门进行整治工作。程先生可向主管部门举报,或通过12345便民服务平台、举报电话等渠道举报。



海都讯(记者 毛朝青

通讯员 王栋 邓兆喜 文图)
近期,福州持续开启“烧烤模式”,连续多日气温突破38℃,户外游泳成为市民消暑的热门选择,然而看似平静的水面,却暗藏危机。7月1日11时,敖江水域福州连江贵安段,一男子游泳时不慎被湍急的水流困在江中。

接到报警后,消防救援人员联动曙光救援队赶赴现场。救援人员抵达江边后看到,一名40多岁的男子坐在离岸边约100米的江中堤坝上,已然体力不支,此处水流湍急且形成漩涡回流。

经现场勘查发现,该



水域下游为一自来水厂取水口,若救援不及时,后果不堪设想。

在穿戴好救生装备,做好安全措施后,三名救援人员携带救生衣组成楔形编队,迎着湍急的水流向被困男子处靠近,到达被困

人员身边后,得知被困人员身体无碍,便为其穿戴好救生衣向岸边返回,此时,岸上的队员配合拉动浮力绳,为涉水人员做好安全保障。经过近一个半小时的紧张救援,最终成功将男子营救上岸。

**海都讯(陈则周 主任
记者 文/图)** 为全面提升老旧小区居住环境,消除安全隐患,近日,福清市玉屏街道西文社区以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为契机,联合相关部门,开展顶楼违章搭建专项拆除行动,推动改造工程顺利实施,改善居民生活品质,收到了良好效果。

据了解,改造工程启动前,福清玉屏街道有关社区网格员,联合相关部门工作人员,通过实地走访、查阅档案、入户调查等方式,对辖区老旧小区顶

楼违建情况进行全面摸排。重点核查私自搭建的彩钢瓦棚、砖混结构房屋等违章建筑,详细记录违建面积、结构、用途等信息,确保底数清、情况明,为拆除工作奠定坚实基础。针对顶楼违建拆除工作难度大、有些人抵触情绪强等问题,工作人员逐户上门开展政策宣讲,向违建业主解读《城乡规划法》《物业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违建对建筑安全、消防通道、小区环境的危害性;同时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后设施完

善、居住舒适等利好，耐心倾听居民诉求，协商解决方案，最大程度争取居民对拆除工作的支持与配合。对自行整改存在困难的业主，工作人员主动协调腾空违建内物品，对拒不配合的违建依法集中拆除。拆除现场，由专业施工队采取人工拆除方式，安全有序开展拆除作业，并同步做好建筑垃圾清运和现场防护，着力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确保拆除工作安全、高效进行。此次行动共拆除顶楼违建2处，拆除面积达150平方米，有效消除了楼顶违建造成的房屋承重、漏水、消防等安全隐患，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顺利推进扫清障碍。7月2日，福清玉屏街道党工委宣传委员蔡建平表示，几年来街道领导很重视做好严厉整治“两违”风的工作并强化宣传。玉屏街道办事处主任陈剑啸说，老旧小区顶楼违建拆除工作不仅改善小区整体面貌，更提升了居民的安全感与幸福感。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转让知情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编号:FZNPZ-202501/MTZGYW-042025014),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机构将下列清单中所列的债权,已依法转让给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该等债权对应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合同、担保合同下的全部权利以及由此产生或与此相关的其他权利或权益均已依法转让给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特此公告包括但不局限于与该等债权人有关的人担保人或承继人以及其他还款义务人等其他人各方该等债权债务的事实。									
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权利的受让方,现公开要求下列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或其承继人及其他还款义务人,自公告之日起即向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包括但不限于不限于主债务合同及相关文件约定的所有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其他还款义务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请相关承继主体、清算主体作为债务人或清偿义务人承担清偿责任)特此公告。									
公告清单		基准日:2025年2月17日	单位:人民币元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借款类型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截至基准日本金余额	截至基准日利息	其他费用	担保人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备注
1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乐支行	福州市鑫福源贸易有限公司	东南农商低借字[2014]第8140519	3,200,000.00	7,364,936.23	37,949.00	福州市鑫福源贸易有限公司,陈永江,李强	东南农商抵借字[2014]第8140519号	2014年5月19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5份
2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林支行	福州建通机电器材有限公司	华林行农商低借字[2011]第3145号	5,185,735.73	17,928,423.41	108,323.00	福建建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薛瑞,周开飞,俞崇德,杨惟华,傅成勇,俞文,赵继群,杨文平,周亦爽	华林行农商抵借字[2012]第3145号	2012年10月26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5份
3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潭恒兴商贸有限公司	闽洲农商金借字第20130009号	2,788,910.39	16,758,313.05	0	林安玖,郑树,郑叶,邱维翰	闽洲农商低借字[2013]第3009号	2013年1月28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5份,2013年5月24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5份,2013年5月24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5份,2013年5月24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5份
4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一支行	福建万通汽车工贸有限公司	五一农商借字[2013]第3051号 五一农商借字[2013]第3052号	15,152,769.71	32,016,271.15	105,000.00	周庆宏,刘建明,刘建,姚善容,沈汉凯,福建省国投融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一农商抵借字[2013]第3051号 五一农商抵借字[2013]第3052号	2013年5月24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5份
5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一支行	福州晋邦机械有限公司	五一农商保借字[2011]第0005号 五一农商保借字[2011]第0003号 五一农商保借字[2011]第0004号 五一农商保借字[2011]第0003号	7,140,648.14	17,150,653.53	105,000.00	福建省众生彬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吴朝卿,阮祥,黄赤青,叶雄,叶雄,郭峰,郭峰,王亚斌,李海	2011年5月3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18份, 五一农商抵借字[2011]第0005号	
6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店支行	福建省平潭县益隆投资有限公司	南太农商借字[2014]第07252777号	9,000,000.00	20,568,914.32	147,119.00	郑端华,尹敏妹	新创农商低借字[2014]第0725277号	2014年5月12日签订的个人担保承诺书2份
7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乐支行	丰泰时达(福建)有限公司	榕农商长借字第20180629E001号	3,553,958.06	2,974,149.70	0	丰航时达(福建)有限公司,福建省同陆工贸有限公司,陈茂钦	榕农商抵借字[2018]第29E001号,榕农商抵借字[2019]125E01号,榕农商抵借字[2019]125E01号,榕农商抵借字[2019]125E01号,榕农商抵借字[2019]125E01号	2018年8月13日签订的个人担保承诺书5份,2018年5月6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5份
8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乐支行	福建惠泰制药有限公司	榕农商长借字第 G20191125E011号	1,720,000.00	1,129,952.52	22,882.40	福建惠泰制药有限公司,长乐惠泰制药有限公司,陈嘉豪,蔡丽珊,林建章	G20191125E011号,榕农商抵借字[2019]125E01号,榕农商抵借字[2019]125E01号,榕农商抵借字[2019]125E01号	2019年11月25E011号,榕农商抵借字[2019]125E01号
9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乐支行	福建恒利辉科技有限公司	HFT901022015000120	2,695,000.00	7,930,719.90	30,000.00	福建省永安市市福顺和顺源有限公司,陈奕清,刘致尧,陈奕清,李国雄	DPB01022150000083,2015年12月8日签订的担保承诺书4份	

注:本清单为清单截至2025年2月17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及利息,债务人和担保人及其他还款义务人支付持福建省国投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权利以及和其他相关费用按相关法律规定计算,担责合同和相关法律文件的约定计算。

福建省闽资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州鑫海晟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清偿联合公告

根据福建省闽资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州鑫海晟投资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书》(编号:MTZGYW0520240025),福建省闽资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将下列债务清单中所列的债权,已依法转让给福州鑫海晟投资有限公司,该等债权对应的包括但不限于借据合同、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由此派生或与此相关的其他权利和权益均已依法转让给福州鑫海晟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省闽资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特公告告知包括但不限于与该等债权有关的借款人(债权人或其继承人)及其他相关义务人(其他相关各方)该等债权转让的事实。

福州鑫海晟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要求下列清单中列明相关各方及其担保人或其继承人及其他相关义务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福州鑫海晟投资有限公司履行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约定的所有义务(若借款人、担保人、其他还款义务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请相关义务人承担主体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特此公告。

公告清单 核准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原贷款银行名称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截至基准日本金余额	截至基准日利息	截至基准日代偿费用	担保人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公司信用分行业务部	福州鑫海食品有限公司	FJ100215232 FJ100216063 FJ10022016884 FJ100216088 FJ100216148 FJ100216145	24741566.56	3042486.72	180224.00	福州泰兴食品有限公司、福建省鑫海东兴有限公司、陈燕云、陈海英、黄玲玲、陈燕云	FJ100215234 FJ100215235 FJ100215236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公司信用分行业务部	福建省鑫海食品有限公司	FJ100215187 FJ100215189 FJ100215274 FJ100215347 FJ100215358 FJ100216131	1946277.64	52840405.12	153946.00	福建省鑫海东兴有限公司、陈燕云、陈海英、黄玲玲、陈燕云	FJ100215151 FJ100215159 FJ100215120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公司信用分行业务部	福建省鑫海食品有限公司	借款凭证字第241724000000051001号、公函保字[2024]第241724000000051001号	17674587.87	948252.37	138301.00	福建省鑫海东兴有限公司、陈燕云、陈海英、黄玲玲、陈燕云	公函保字第17674587800034848号、公函保字第17674587800034849号、公函保字第17674587800034850号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公司信用分行业务部	福建省鑫海食品有限公司(法人身份证号9603023)		80000.00	1400267.00	0.00	陈海英	公函保字第17674587800034848号、公函保字第17674587800034849号、公函保字第17674587800034850号

注:本公告清单所载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基准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及利息,债务人和担保人及其他还款义务人应付支付给福州鑫海晟投资有限公司的利息以及其他相关费用按借款合同约定,担保合同约定及相关适用法律的规定执行。